关于开展珠海校区 2025-2026 学年秋季学期 本研课堂教学过程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:

课堂教学评价是我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 教师及时了解学生学习情况、提升教学质量的重要依据。现就本 学期本研课堂教学过程评价相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要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,精心组织,通知到每一位任课教师和学生,采取切实措施推动学生积极参与课堂教学评价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- 1. 评教时间
- 2025年10月13日-11月28日
- 2. 评教路径

方式一:移动端进入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企业微信→应用 广场→教务服务→教学质量保障平台→过程评价,选择课程信息 后的"评教"按钮进入。

方式二: PC 端输入平台网址(https://jxz1. jwb. bnuzh. edu. cn),用户名和密码同数字京师·珠海,选择学生评教→过程评价→学生过程评价,选择课程信息后的"评教"按钮进入。

方式三: PC端登录学校信息门户 (https://one. bnuzh. edu. cn)
→全部应用→教学应用→教学质量保障平台→学生评教→过程
评价→学生过程评价,选择课程信息后的"评教"按钮进入。

三、相关说明

- 1. 学生点击"评教",即可多次填写、提交问卷;任课教师登录平台,选择"学生评教→过程评价→我的过程评价结果",即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的意见与建议。
 - 2. 学生如需与任课教师进行线上留言互动,可点击"添加反馈"填写留言,任课教师可实时查看并回复学生留言。
 - 3. 评教系统在学校管理端和教师用户端均不出现学生的任何个人信息,请客观填写。

联系人: 刘星辰, 3683828, liuxingchen@bnu.edu.cn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 2025年10月13日